|  |
| --- |
| 加 急 |
|  |
|  |
| **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文件** |
|  |
|  南农整领发〔2019〕3号 |
|  |
|  |
| **关于印发《南澳县2019年第二批涉农资金统筹****方****案**》的通知 |
| **整合使用方案》的通知** |

各镇（区）、县直有关单位：

为切实抓好我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，提高涉农资金使用效益，经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审定，现将《南澳县2019年第二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 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

 （南澳县财政局 代章）

 2019年9月4日

**南澳县2019年第二批涉农资金统筹**

**整合使用方案**

根据《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（南府办[2019]19号）、《南澳县2019年第一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》（南农整领发〔2019〕1号）精神，在第一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的基础上，结合县各业务主管部门对项目计划申报情况，就我县2019年第二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项目使用计划作如下安排。

一、资金来源

第一批涉农统筹整合未分配资金660.93万元，省下达差额资金0.376万元，县财政收回第一批调整项目资金121万元，三项合计782.306万元。鉴于生态林业建设类中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40.71万元涉及到户资金暂不进行跨行业间统筹使用，本次实际可统筹额度741.596万元。

二、第二批项目实施计划

（一）农业生产发展类：县自主统筹资金安排105万元。

1、病死猪无害化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75万元，主要用于后宅镇病死猪无害化运输清理项目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2、农业经营体制改革发展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30万元，用于支持大喜茶叶有限公司宋茶茶叶生产及品牌提升项目、金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白籽冰糖石榴、包冬梨良种培育及设施栽培示范基地建设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（二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：县自主统筹资金安排1883万元。

3、龙滨路西片区改造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1500万元，主要用于后宅镇龙滨路西片区环境整治、道路及排水系统建设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4、隆澳大街景观提升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200万元，主要用于后宅镇隆澳大街景观提升项目建设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5、山顶大沟地下污水管道疏通排污项目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30万元，主要用于后宅镇山顶大沟地下污水管道疏通0.8公里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6、羊屿村景观提升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153万元，主要用于后宅镇羊屿屿北环境整治、羊屿大道道路景观建设、羊屿候车厅改造、新农村绿化补植等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（三）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类：县自主统筹资金安排128万元。

7、深澳镇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80万元，主要用于深澳金山村海产品储备仓库建设、松岭村分布式光伏发电站扶贫（二期）建设、实施松岭村、走马埔村农村电商产业扶贫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（扶贫办）

8、后宅镇山顶农改善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建设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48万元，主要用于山顶农村坑脚路中段村道改造、猫洞机耕路改造、南面坑农田排洪沟渠改造等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（扶贫办）

（四）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：县自主统筹资金安排1261.94万元。

9、东西畔大坑排污管建设项目：统筹安排资金372万元，主要用于实施建设500米河岸的景观建设，整治500米河道的水体生态修复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10、东畔大坑东坑底绿道景观及生态修复整治：统筹安排资金280万元，主要用于实施建设500米河岸的景观建设，整治500米河道的水体生态修复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11、东、西畔大坑入口环境整治工程建设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334万元，主要用于东西畔大坑入口标识，改善东西畔大坑周边环境，增设基础设施，美化绿化等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12、西畔大坑绿道工程建设资金：统筹安排资金275.94万元，主要用于建设西畔大坑约1080米绿道。责任单位：农业农村和水务局

以上12项涉农项目资金计划合计为：3377.94万元，剔除本次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可统筹额度741.596万元后，资金缺口2636.344万元。

三、项目实施计划中的资金缺口部分

（一）农业产业发展类：缺口资金44.944万元，其中：后宅镇病死猪无害化运输清理项目缺口资金34.944万元、宋茶茶叶生产及品牌提升项目10万元。

（二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：缺口资金1587万元，其中：龙滨路西片区改造项目1500万元、隆澳大街景观提升项目87万元。

（三）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：缺口资金1004.4万元，其中：东西畔大坑排污管建设项目345万元、东畔大坑东坑底绿道景观及生态修复整治49.46万元、东、西畔大坑入口环境整治工程334万元、西畔大坑绿道工程275.94万元。

以上3大类缺口资金2636.344万元由县财政统筹相关资金解决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各单位严格按照《南澳县2019年第一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》（南农整领发〔2019〕1号）有关工作要求执行。

（二）请相关主管部门自本方案下发之时起，20个工作日内将项目绩效目标表（含第一批项目计划）报县涉农资金牵头部门、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（三）请各单位加快推进项目建设，并加强督查检查，加快涉农资金支付进度，充分发挥涉农资金效益。

附件：1、2019年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项目计划安排表（第二批）

2、2019年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绩效目标表